

证券代码：870650

证券简称：新中大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上午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650	新中大	2020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事务所徐峰、胡敏律师。

（七）会议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88号N座9楼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长石钟韶先生做《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长李伯鸣先生做《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财务总监张璠先生做《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定 2020-001）。《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定 2020-002）。

（五）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 年公司合并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2,652,437.9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9,703,893.36 元，2019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2,356,331.35 元。2019 年度利润不分配。

（六）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七）审议《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任伟泉先生做《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会工作报告》。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编号（临 2020-006）。

（九）审议《关于授权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8）。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议案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7）。

（十一）审议《关于建升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议案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9）。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根据新《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股转公司的最新规则要求，对《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十三）审议《关于拟在西安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议案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在西安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0）。

（十四）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内容详情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与会股东于会议召开当日在会议现场登记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

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28日上午9时至10时

(三) 登记地点：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88号中国(杭州)智慧信息产业园N座9楼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71-8827058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